

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（以下简称“会议”）通知于 2023 年 10 月 23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向各位董事发出，会议于 2023 年 10 月 26 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投票及通讯表决结合方式召开。会议由李海波董事长主持，应出席董事 7 人，实际出席董事 7 人，全体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会议。

本次董事会会议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法”）《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》（以下简称“公司章程”）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规定，会议决议合法、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经与会董事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如下议案：

1、审议通过《关于公司<2023 年第三季度报告>的议案》

董事会编制和审核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符合法律、行政法规、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规定，报告所载信息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）披露的《2023年第三季度报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 票赞成，0 票反对，0 票弃权。

2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议案》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，审计委员会成员应当为不在上市公司担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董事。为完善公司治理结构，充分发挥董事会专门委员会在

公司治理中的作用，公司董事长、总经理李海波先生不再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董事会同意董事李琴女士担任审计委员会委员，具体如下：

审计委员会成员：赖楚敏女士（独立董事，主任委员）、赵振业先生(独立董事)、李琴女士（董事）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披露的《关于调整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委员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7票赞成，0票反对，0票弃权。

3、审议通过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议案》

公司根据战略发展规划，对组织架构进行调整，进一步优化公司治理，可以提升公司管理水平与运营效率。审议程序符合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，董事会同意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方案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披露的《关于调整公司组织架构的公告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；反对0票；弃权0票。

4、审议通过《关于修订<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>的议案》

根据《公司法》《证券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（2023年8月修订）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2号——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有关内容和其他规范性文件，结合公司自身实际情况，为进一步提升公司治理水平，对公司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进行了修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(<http://www.cninfo.com.cn/>)披露的《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》。

表决结果：同意7票，反对0票，弃权0票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三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水海纳水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27日